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

豫消函〔2021〕102号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 关于征集消防科技评审专家的通知

各省辖市、航空港区消防救援支队，训保支队、总队机关各处室：

为充分发挥各领域专家在消防科技工作中的技术支撑作用，总队拟组建消防科技评审专家库，今后将从专家库中选择有关专家参加全省消防科技项目立项、评价、奖励等过程中的评审和专业指导。现就征集消防科技评审专家库人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条件要求

（一）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行业操守，能够客观、公正、公平、实事求是地提出评审意见。

（二）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熟悉相关法规、政策和所属领域最新科技发展动态。

（三）身体健康，有充沛的精力与体力完成评审工作。

（四）技术专家须具有副高级以上（含副高级）技术职称或二级指挥长以上（含二级指挥长）救援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5年以上。

二、征集程序

专家征集通过个人报名、支队推荐、总队审核的程序进行。

(一)个人报名。个人自愿报名申请入库的专家,应填写《消防科技评审专家申请表》(见附件1),并将申请表及有关证明材料(身份证件、学历证书、技术职称以及其他证明材料等)报各支队审核。总队机关各处室的个人报名材料报至火调技术处。

(二)支队推荐。各支队应按照专家条件要求,对专家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研究推荐专家人选,填写《消防科技评审专家推荐表》(见附件2),初步确定拟入库的专家名单。

(三)材料上报。各支队于6月20日前将《消防科技评审专家推荐表》《消防科技评审专家申请表》及专家相关证明书面材料和电子稿报至总队火调技术处。

三、有关要求

(一)各支队科技管理部门具体负责本地个人报名和推荐的专家材料审核、报送等工作。

(二)各支队应积极争取当地相关单位或其他消防科技工作开展水平较高单位的支持,多渠道推荐符合条件的专家,进一步充实消防科技评审专家队伍。

(三)各支队对专家材料初审时,除严格把关外,还应充分考虑各专业领域的平衡,防止出现个别领域过于集中、其他领域处于空白等情况。

联系人：何腾飞，电话：0371-66615264；18211999242。

内网邮箱：hetf@ha。

附件：1. 《消防科技评审专家申请表》

2. 《消防科技评审专家推荐表》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

2021年6月3日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总队领导。

承办单位：火调技术处 经办人：何腾飞 电话：0371-66615264 共印20份